2022年卡塔尔世界杯，就像冬天里的一把火，点燃了球迷萎伏四年的激情。现代足球起源于英国，但足球作为一项运动，其雏形则是起源于中国。中国古代有一种类似足球比赛的运动，那就是蹴鞠。

蹴鞠：足球运动的雏形

壹 蹴鞠最初起源于兵营

蹴，蹑也，蹋（踏）也。“以足逆蹋曰蹴。”蹑、蹋、踏三字都是从上往下踩的意思。逆蹋，相当于从下往上踢、颠。蹴鞠就是踢球，但与现在的足球踢法还有差别，蹴鞠更主要的运动形式其实是颠球，类似于踢毽子，可以一人踢，也可以多人围成阵形来踢，主要是从下往上踢，不让球落地。当然也有分成两队，以将球踢进球门为胜的对抗赛，类似现代的足球比赛。

需要注意的是，古代球类运动还有一种叫“击鞠”，这种运动与足球关系不大，而是马球的原型，盛行于唐代。

蹴鞠，在古汉语中写法不一，亦作蹴踘、蹙踘、蹙鞠、蹋鞠、蹴毬、蹴圆、踢圆、踢踘、踢毬等等。最早的球是结毛而成，所以球也叫“毛丸”，写作“毬”或“毬”。后来人们用毛发充填皮囊制成球体，所以球又写作“鞠”，从革，表示用皮革弯曲制成的球。郭璞注《三苍》云：“毛丸可蹋戏者曰鞠。”唐宋以后才有充气的皮球，唐代徐坚等奉敕编撰的综合性类书《初学记》记载：“古用毛纠结为之，今用皮以胞（可能是动物膀胱）为里，嘘气闭而蹴之。”“踘”与足相关，主要是从人体触球的部位而言。

根据《事物纪原》记载，蹴鞠起源于黄帝时代，最初为训练士兵战阵而发明。马王堆帛书《十六经》记载，黄帝击败蚩尤，“充其胃以为鞠，使人执之，多中者赏”。刘向《别录》曰：“蹴鞠者，传言黄帝所作，或曰，起战国之时。蹋鞠，兵势也，所以练武士，知有材也，皆因嬉戏而讲练之。”《汉书·艺文志》兵技巧十三家有《蹴鞠》一家二十五篇。可见，蹴鞠最初是起源于兵营，大概是士兵在军训闲暇之时嬉戏玩耍的一项运动，可以放松身心，也可以训练团队合作。最初的球类与皮革相关，也印证了这一点。因为在古代皮革最密切的接触者、使用者就是士兵，所以汉语中“兵革”相连。

从文献角度来讲，蹴鞠最早出现在战国时代。《史记》和《战国策》都记载了战国时代的齐国流行蹴鞠：“临淄甚富而实，其民无不吹竽、鼓瑟、击筑、弹琴、斗鸡、走犬、六博、蹋踘者。”

汉唐时蹴鞠已经普遍流行，宋代发展到巅峰，形成了专业的蹴鞠团体，名为齐云社或圆社，类似于如今的足球俱乐部。到了明清时代，蹴鞠逐渐衰微。因为担心玩物丧志，明太祖朱元璋曾下令官吏、武士等禁止蹴鞠，“蹴圆的，卸脚”，甚至“鞠圆者诛九族”，明熹宗也曾下令严禁民间踢球。但蹴鞠运动在民间并未禁绝，还是出现了总结性著作。明人著有《蹴鞠图谱》《蹴踘谱》，记载了唐宋到元明时期蹴鞠比赛的方法、规则，以及球场、球门的形式、规格。如总结球的踢法有肩、背、拐、搭、控、拽、捺、膝、拍、月十种，还有“饮酒后”“筵席前”“有风起”“泥水处”“灯烛下”等十种不宜踢球的“不踢诀”，这些著作还记录了球类品牌有四十余种，蹴鞠社团百余个。

清初，八旗组织基层也流行踢球为戏，但清世祖顺治以“本朝平素学习艺业，骑射之暇，旁涉书史”为由，诏谕“即行严禁”踢球。乾隆帝更以聚众滋事为由，禁止蹴鞠。蹴鞠在两朝官方禁令下不可避免走向了衰落。

东汉启母阙上的蹴鞠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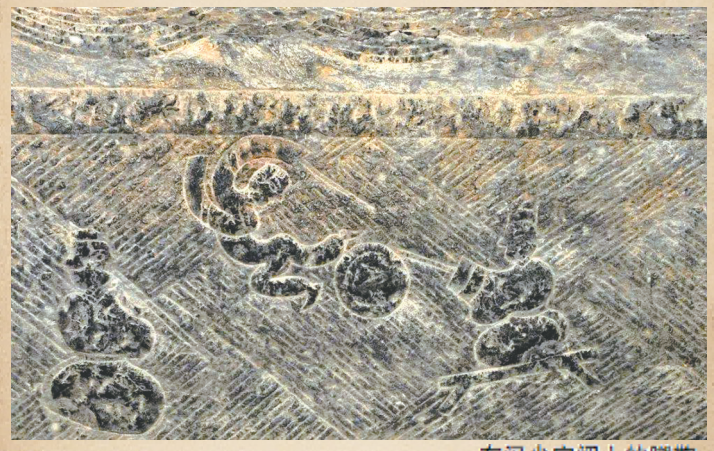

东汉少室阙上的蹴鞠。

汉代画像石上的蹴鞠。

贰 刘太公没球看不高兴

文献记载了蹴鞠在战国时代齐鲁大地的流行，经过秦王扫六合、秦末乱世、楚汉相争，蹴鞠传统在民间仍然没有断绝，到了刘邦建立汉朝，天下重归一统，蹴鞠获得了太上皇刘太公“代言”，而后涌现出汉武帝、魏武帝这样帝王级的“球迷”和霍去病、梁冀这类大将军级的“球星”，蹴鞠在两汉颇为流行起来。

其中缘由，大概是蹴鞠这种和斗鸡走狗为类的运动，与汉代的平民特色颇为契合。

汉高祖刘邦是历史上第一个从市井里打拼出来的布衣皇帝，他身上保留了很多市井无赖的特征，例如在楚汉相争时，楚军缺粮，项羽捉了刘邦的父亲刘太公，绑在高高的案板上，旁边架了一口大锅，锅里面的水烧得滚烫。项羽威胁刘邦，要像宰牲口一样宰了刘太公，丢进锅里烹成肉汤供士兵充饥。刘邦却厚着脸皮对项羽说，你我是拜把子的兄弟，我爹就是你爹，你非要蒸煮你爹，有幸的话，也请分我一杯羹。刘邦就是这样一个无赖的人，但这种无赖就是能有效克制贵族世家出身的项霸王。

刘邦是市井出身，他的父亲刘太公也是市井之徒。刘太公是历史上第一个货真价实的太上皇，秦庄襄王的“太上皇”是秦始皇追封的，刘太公才是第一个活着享受实际待遇的太上皇。刘太公一路“躺”成太上皇，进了首都长安（今陕西省西安市），定居壮丽的皇宫，却不高兴了。刘邦是个孝子，看着父亲闷闷不乐，就让身边人去打听缘故。原来刘太公不习惯大城市的生活，据《西京杂记》记载，刘太公“平生所好，皆屠贩少年，酤酒卖饼，斗鸡蹴踘，以此为欢”。他就喜欢和一些屠户、商贩交往，以卖酒、卖饼、斗鸡、踢球为乐，如今困居深宫，了无生趣。

刘邦了解后，就命匠人吴宽在骊邑仿照故乡沛郡丰邑（今江苏丰县），建筑了一座新城，连丰邑的旧社神庙也一并迁移到了新城，刘邦年少时就曾在神庙里祭祀枌榆社神。整个新城的街巷布局、器物景色全部仿旧，甚至将丰邑的父老乡亲全部易地搬迁了过来，家乡元素满满，堪称复刻了一个故乡。丰邑的男女老幼相携来到新城后，走在街巷中，一眼就能认出自己居住的房屋，连乡亲们带来的鸡鸭狗羊散放在大路上，也都能找到各自的家。

刘太公到了新城，见到城中卖肉的、卖酒的、卖饼的都是故乡老友，此外斗鸡、踢球这类娱乐活动一样不少，还是他熟悉的市井生活，果然高兴了起来。汉高祖十年（公元前197年）七月，刘太公去世。为了纪念父亲，刘邦将郦邑更名为新丰（今陕西省西安市临潼区新丰街道）。唐人张守节《史记正义》征引《括地志》云：“新丰故城在雍州新丰县西南四里，汉新丰宫也。”筑城缘由和《西京杂记》记载相同。

汉语中有“鸡犬识新丰”或“鸡犬新丰”的成语，比喻在他乡仍能如在故乡般熟悉与愉快。苏轼初到惠州时写过一首诗，其中有两句“仿佛曾游岂梦中，欣然鸡犬识新丰”，表达了一种似曾相识、旧地重游的感觉。

叁 汉武帝和曹操是“球迷”

蹴鞠在汉代有太上皇代言，自然深受喜爱。《汉书·东方朔传》记载，大长公主刘嫖的男宠董偃，尊贵一时，没人敢直呼其名，汉武帝都尊称他为“主人翁”。董偃天下闻名，郡国中狗马、蹴鞠、剑客像车辐集中于车毂一样汇集于董偃府上。

不仅董偃喜欢踢球，汉武帝也是一个“球迷”，董偃经常跟随汉武帝观看斗鸡、斗狗、赛马、蹴鞠比赛。汉武帝看着球赛一高兴，就命枚乘的儿子枚皋写赋，记录赛况和观赛的乐趣。

骠骑将军霍去病喜欢踢球，他少年得志，不体恤士卒，在塞外征战时，士兵缺粮，饿得无精打采，他却在地上画出球场，踢球作乐。

汉成帝也喜欢踢球，《西京杂记》记载：“成帝好蹴鞠，群臣以蹴鞠为劳体，非至尊所宜。”在群臣劝诫后，汉成帝喜欢上了运动量更小的弹棋。

东汉权臣梁冀是一位游戏体育全能选手，踢球也是他精通的一项运动。《后汉书·梁冀传》称，“（梁）冀性嗜酒，能挽满、弹棋、格五、六博、蹴鞠、意钱之戏。”

曹操同样喜欢看球。东汉建安年间，天水人孔桂（字叔林）善于踢球，又爱谄媚，《魏氏春秋》称他“晓博弈、踘鞠”“无德而荣，无功而禄”，《魏略》称他“好蹴鞠，故太祖爱之，每在左右，出入随从”，因为这个原因，曹丕和诸侯都想和他拉拢关系。

封面新闻记者 文康林